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Carbon Neutral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72)

### 公告 完成認購協議A

謹此提述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七日、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告知股東，認購協議A項下的認購已完成(「完成」)及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已向懋源資本有限公司(「懋源資本」)發行及配發23,760,000股認購股份。

緊接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權架構如下：

	緊接完成前 股份	%	緊隨完成後 股份	%
Youth Force Asia Limited (「Youth Force」)(附註2)	147,700,000	62.52	147,700,000	56.81
公眾股東				
懋源資本(附註1)	—		23,760,000	9.14
Z&F(附註3)	16,240,000	6.87	16,240,000	6.25
其他公眾股東	72,300,000	30.60	72,300,000	27.80
總計	<u>236,240,000</u>	<u>100.00</u>	<u>260,000,000</u>	<u>100.00</u>

附註：

1. 懋源資本（認購人A）的已發行股本，其由曹俊生先生全資擁有。
2. Youth Force之全部已發行股本由姜建輝先生擁有。
3. Z&F之已發行股本由認購人B及范曉苗女士（認購人B之聯繫人）分別擁有70%及30%。認購協議B項下的認購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九日完成。

承董事會命  
中國碳中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高敬德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高敬德博士、陳啟璋先生、崔定軍博士、邱靈先生、陳蕾先生及Artem Matyushok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美順先生、梁子榮先生及余偉秦先生。